

#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话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808号西溪壹号10幢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萍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置换先期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且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3,615.8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